# 家读后感100字5篇范文

来源：网络 作者：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2025-03-14

*《家》最早于1931年在《时报》开始连载，原篇名为《激流》。开明书局于1933年5月出版首本《家》单行本。读后感在\"读\"与\"感\"的关系中，\"读\"是\"感\"的前提，基础;\"感\"是\"读\"的延伸或者说结果。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家读后感”，下面小编...*

《家》最早于1931年在《时报》开始连载，原篇名为《激流》。开明书局于1933年5月出版首本《家》单行本。读后感在\"读\"与\"感\"的关系中，\"读\"是\"感\"的前提，基础;\"感\"是\"读\"的延伸或者说结果。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家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1家读后感**

读过巴金的《家》之后，虽然对那个年代的事不是很多的了解，可是能够看懂，并且书中有一个异常显着的气息：到处闪耀着青春的色彩。这种单纯而自然的环境就是作者本人所写的那样：“永生在青春的原野”，“我始终记住：青春是美丽的东西。并且它一向是我的鼓舞源泉。”

巴金老先生笔下的《家》是当时社会的一个缩影。而《家》的那些子弟们正代表了社会中形形色色的人物。例如：高家中专横、衰老、腐朽的最高统治者高老太爷。他代表的正是中腐、贪婪的官员。那些官员仗着自我的官职，随意支配人，在无形中，人们对他产生了怨恨，对他也产生了无形的威胁。

还有像狡猾贪婪的四老爷克安的贪官，他们运用自我的小聪明，毫无顾忌地从公家手中“榨钱”，行x受x是样样不缺。社会中也有像腐化堕落的败家子五老爷克定的青少年，他们整日沉迷于网络的虚拟世界，他们由于承受不了社会各方面的压力自甘堕落。尽管有如此之多的“乌云”，但它永远遮挡不住“太阳”的光辉。

总之，《家》这部作品从思想资料上，对摧残人的青春、生命的封建礼教和封建制度进行了愤怒的控诉，对那些在封建礼教的重压下受苦、挣扎最终作了牺牲品的人们寄予了无限的同情，对那些为争取自由的生活而奋斗的人们进行了大力的歌颂。

这个社会永远都是在提高的，并不会因为有什么不提高的羁绊而停止，并且它也不能够停止；没有什么能够阻挡得了时代的潮流。

在走过的途中，它会喷发出应由的水花，这就会构成一股股奔腾的不息的激流，具有排山之势，向着唯一的海流去。

**2家读后感**

最终读完了《家》的最终一页，心中澎湃的浪花却没有平息。它的故事情节跌宕起伏，带给了我欢笑，悲伤，气愤，和失望……

《家》描述的是一个封建的大家庭的悲欢离合。在这样的家庭中，有着不可避免的明争暗斗，纠纷，不公与压迫。但又因为身处于新文化运动的开始时期，却也有令人感到惊奇的反抗。

在封建社会的残酷迫使下，一群年轻可爱的生命受苦，煎熬，甚至是失去生命，因而故事中带着血和泪，带着控告与悲愤的呼声。把斗争的剑刺向了极度腐朽的封建社会以及害人的封建礼教，并暗示它走向灭亡道路。

我觉得书中最有魅力的东西就是矛盾。主人公中觉慧一群象征着一端，觉新连同老太爷一群象征着另一端。关于觉慧的个性，第三回就已经明显了——幼稚、叛逆、热情。刚在督军暑怀着满腔活力抒发了多时积累下的愤慨，却又在家里和老太爷吵上了一通。

于是，觉新的话语在旁边构成了鲜明的比较：“其实爷爷跟你说什么话，你只要不声不响地听着，让他一个人去说，等他话说够了，气平了，你答应几个‘是’就走出去不是更简单吗？”好一次矛盾，好一次思想的撞击。

说到觉新，便让我想到了梅：在觉新明白自我的订婚日后，“他绝望地痛哭，他关上门，他用铺盖蒙住头痛苦。他顺从了父亲的意志，没有怨言。可是在心里他却为着自我痛哭，为着他所爱的少女痛哭。”在父亲告诉他要去西蜀实业公司，在他面临着一生的梦想被强制剥夺之时，“一个念头在他的脑子里打转：‘一切都完了。’他的心里藏着不少的话，可是他一句也不说。”又是矛盾，又是思想的撞击。

**3家读后感**

读完这本书，我有许多感悟。这是一本很好的书，我十分喜爱它。相信大家都明白并且都读过这本书，故事的资料就不需要介绍了。

看完这本书后，异常是了解了巴金的生平后，我真的觉得书中的觉慧与巴金本身十分相似。

残酷的现实确也教育了青年巴金：母亲死后四个月，二姐就患“女儿痨”死了。她性情温和，从小熟读《烈女传》，她学到了许多封建“妇道”，明白作为女人，要顺从一切，忍受一切。那本书里，有个寡妇因为陌生的男子拉了她的手，她便把自我的手砍掉；有个王妃，官里起火，她甘愿烧死，也不出来，因为怕失体面。二姐熟读这本书后，显得与她年龄不大相符的沉默与忧郁。祖父生日的三天后，她的生命就结束了。

大哥的处境十分困难，巴金是十分了解的。大哥本来与一个从小在李家走动的巴金表姐很好，可是这门亲事之后没有成功，他用在祖宗神位前拈纸团的办法，选中了另一个姓张的姑娘。大哥心事成虚话，虽满肚委曲，但也没有反抗，也从不曾想到反抗。之后祖父死了，恰好这时大嫂怀孕，临盆在即，这就成为叔婶们打击他们的可趁之机，他们一方面在祖父灵堂前提出分遗产，一方面又认为祖父去世不久，长房在服孝期间，在家生孩子，将与祖父在天之灵相冲，因而竟然要求大哥送妻子到城外一个偏僻的乡村去生产，说离开家里越远越好。

大哥在大家庭中与长辈因循、敷衍、妥协、服从惯了，并不能理解巴金兄弟要让大嫂留下来在家生产的提议。他最终还是拿着衣被陪着自我的夫人上轿，到城外把孩子生了下来。虽然，大嫂并不像《家》里的瑞珏那样难产而死，但当孩子弥月以后，大嫂抱着孩子回家，巴金看着叔婶们脸上所显露胜利者虚伪表情，愈益增加了他对这个大家庭的憎厌。

巴金是觉慧吗？高家的杯具源于李公馆经历的杯具；鸣凤、瑞珏、梅表姐这些杯具人物的诞生，是巴金从李家杯具生活的经历中提炼出来的，这是因为巴金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个人的杯具，他感受的是一代人的杯具。正是巴金在封建大家庭中经受了很多的心灵折磨以后，最终才演化成了小说《家》中觉慧的决心和眼泪。他比觉慧看到的更广，也更深。

能够说巴金的《家》是他对自我的家族生活的记叙和讽刺。

这些便是我读完这本书的感想。

**4家读后感**

寒假时，老班要求班上每个人都要读一本书，于是趁寒假闲来无事随手抽的一本巴金先生的《家》，本以为会是那种晦涩难懂的书，翻了几页后竟读出了兴致来，便把它放在枕头边，每晚睡前都要翻几页。我本是个急性子，每次阅读《家》时，却总能够耐着性子慢慢看，既不囫囵吞枣，也不拖拖拉拉。每次阅读都仿佛身临其境，在那个战火纷飞的年代里，那几个为了心中的理想为了新中国的建立而奋发向上，英勇向前的爱国青年的形象深深的刻在了我的心中!

《家》这部小说是从我国半殖民半封建社会中的一个大家庭中说起的，讲述了一个封建家族的兴衰史以及在这个家族中崇尚科学、热爱知识的一些热血青年对于自由、科学、新中国的奋斗与追求…越是读到后面情节越是跌宕起伏，情绪也随着书中的情节而千变万化，时而眉头紧蹙，时而低首叹息，时而鼓掌喝彩，时而咬牙切齿……当看到长子觉新被逼无奈只得同意将怀孕的妻子送到某偏僻阴湿的城郊待产时，心中那激愤痛恨让我恨不得跳起来同那群迷信势力的老古董理论!愤恨之余，也为觉新的软弱无能而叹息，为当时封建社会整个的那种迷信氛围而惋惜。然而作为这个时代的一份子，每个人或多或少都有自己的无奈，觉新屈服了不代表别人也会屈服，还有觉民觉慧这些爱国青年在为新中国的实现而努力奋斗着!当看到同社会的社员告诉觉慧心中的理想有望实现时，我是开心的;当看到觉慧在书房里彻夜忙碌着建设新中国的工作时，我是欣慰的;当觉民与心爱的女子想要摆脱封建的束缚而努力的时候，我暗暗为他们加油!在那个年代，能有这样一批爱国的青年站出来呼吁人们为新中国的建设而努力是不容易的，中华民族正是因为有这样一批热血少年才能繁衍生息，变得愈加强大，繁荣富强!虽然这只是一部小说，但我想，伟大的新中国建成不仅仅靠红军战士的努力，更有这样一批敢于斗争、敢于追求的爱国少年才建成的。正所谓：好男儿顶天立地，心系国家!

读完《家》，心中千滋百味难以言说。《家》让每一位读者激昂、愤慨、勇敢。让我看到了青春给予我们敢于改革的创新精神和动力。他们的热血，他们的勇敢，他们的爱国精神感染着我，鼓舞着我，激励着我，让我在人生前进的路上遇到挫折时不再畏惧，而是勇敢的迎难而上!拥有一颗和他们一样跳动不息的中国心，在遇到任何挫折的时候，都能够越挫越勇!

**5家读后感**

“命运”这个词，我们能够简便用笔在几秒钟之内写完，而真正的意义，却要用一生去诠释。我固然相信“人定胜天”这个说法，可是很多时候，人力在命运面前是显得那么微不足道，甚至于每一次的挣扎却是推向更深的深渊的魔手。

他们，是家的一部分；他们，进行着爱与恨、情与理的冲突；他们，或压抑，或挣扎，或抗争；他们用自我的方式奏着生命之歌。

《家》给我们塑造了专横、衰老的高老太爷，荒淫残忍的假道学冯乐山，腐化堕落的五老爷克定这些形形色色的人物。又有敢于向死向封建专制抗议的刚烈丫头鸣凤，温顺驯良的梅芬，善良厚道的长孙媳瑞钰等。以及理解新潮思想、向往自由平等的觉慧、觉民、琴等青年觉悟者和叛逆者的形象。

最让我同情的不是投湖自尽的鸣凤，也不是守寡病死的梅芬，而是处于“长房长孙”的特殊地位的觉新。他爱着一个人，却同另一个人结婚生子；而后陪着与自我相守的人，又放不下爱着那个人。从始至终，除了最初他和梅芬的那些相处，我看不到他真实的灵魂。不是不想逃，不是不想任性，不是不想挣扎，只是身份将他压在了无形的五指山下，所以，他不能。

觉慧口口声声称他的哥哥为“无反抗主义者”，却不知大哥注定是十字路口上最艰难的徘徊者，时代的牺牲者，他上承高老太爷的威严，下启羡慕着觉慧的勇敢与追求。如果他处在觉民觉慧的位置，他断不会再这样压抑着自我。

他很清楚地明白若自我放下了这些担子，这个腐烂、溃败的封建大家庭仅有走向灭亡的道路了，这对一个骨子里还很传统，舍弃不了“大家”的男人是无法容忍的。于是他选择放弃自我的幸福，埋葬自我的感情去成全这个家庭。

我们没有权利去批判他的选择是对是错，只能说这个看似能够选择的题目，其实仅有一个选项。最终，他只能将自我的愿景寄托于觉慧，期望他享受不到的能够由自我的弟弟去领略，这不是他的放弃，恰是他的期望，让别人替自我幸福也是一种无奈的幸福。

这是一个默默承受，不懂反抗的人，那么反抗的人有什么结果呢？

作为高府丫鬟的鸣凤用死亡控诉了这个吃人的封建的社会。最初，她以为能够用自我的方式爱着高高在上的觉慧，她不求相守，只愿能够一向远远望着，不奢求，不指望能进一步靠近，出乎意料的是觉慧竟也爱着她。

看似毫不费力就能够满足的愿望，鸣凤却不能，因为她只是一个丫鬟，丫鬟没有过自我想过的生活的权利，从被主人买下的时候开始，她就没有了主宰自我命运的权利。只是她太晚才看清。鸣凤久久等着期望的火光，她单纯的以为和覚慧的感情能够改变她的命运，仍摆不脱命运的安排，她被要求嫁给一个老头子，尽管她怎样恳求，也逃不了，绝望中她只能选择长眠地下。

湖水成了她的最终归宿，这是一个杯具，也是完美的结局，没有屈服，而是自已选择归宿这就是很勇敢的，在那个年代来说。觉慧开始让我认为他是爱着鸣凤的，而后我越来越怀疑，那是爱吗？有那种爱，即使爱的人死了，却仅有叹息，而没有多少悲痛表现的吗？我本以为在鸣凤死后，觉慧会哭天抢地，甚至于撕心裂肺的“殉情”，哪知他会那么淡定，然后渐渐淡忘，又去追逐自由。

其实这只是一种小青年的反抗心理吧，不想理解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追求一种新鲜的感情，并非什么爱。只可怜了鸣凤，死心塌地换来一场空。悲哉！

小说中一个又一个的人物，向我们控诉着封建礼教对人生活的残骸，想说不能说，想爱不能爱，有的是无止境的约束和看不到光明的未来，不挣扎不甘心，挣扎了又是徒劳，怎样都是错，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就一个字能够形容——难。

**家个人读后感**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